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鉴定书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名称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  
项目编号 2018166  
建设地点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 1015 号  
验收单位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2020 年 5 月 27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	行业类别	教育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湖南省教育厅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长沙市水务局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批复，文号第（2017）6 号		
主体工程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批复，文号湘建许可（2018）21 号		
水土保持编制方案编制单位	湖南省水邦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 年 10 月 15 日开工，2019 年 12 月 23 日竣工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或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图设计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监理单位	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2020年5月27日10:00，由基建处长向青松主持，在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基建处会议室召开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和人员有：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向青松，周莲君，田建芳，黄翰家，陈龙

湖南省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段丽梅

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颜学仲，黄勋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刘维萍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张武钢

省级水土保持专业专家：赵心畅

湖南水邦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姚人愷

以上人员组成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小组。

### （一）项目概况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位于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1015号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校园北大门西侧，地下一层，地上12层，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高度48.4m，建筑面积22094.99 m<sup>2</sup>。本项目于2018年10月15日开工，2019年12月23日竣工。2020年1月22号完成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二）主体工程设计批复及水土保持主要内容

2017年2月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委托湖南省水邦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17年3月20日，长沙市水务局下发了《关于“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许可决定》（第（2017）6号）；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委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的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文件，

2018年1月19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关于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湘建许可〔2018〕21号）。同意该项目在水土保持措施上：排水采用雨、污分离的排水体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校区污水管网，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水经收集后进入校园雨水管网，设雨水收集回收系统，回用水用作绿化浇洒及水景补水。

### （三）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及投资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的各类水土保持措施布局与原水土保持方案基本一致，在落实水土保持方案的过程中，结合各防治区的实际情况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植物措施设计进行了局部优化、调整，整体水保措施高于原方案。

《报告表》许可决定批复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估算总投资 134.62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523.035 万元，其中绿化造价 327.76 万元（用于水土保持植物 107.57 万元，用于美化植物 220.19 万元）；工程总包单位水土保持措施投入近 195.28 万元（包含雨水收集系统、道路排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和地下室集水、抽水系统），共计水土保持方面投入 302.85 万元，远远高于水土保持方案估算的总投资。

《报告表》批复中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工程量：排水沟 497m，表土剥离 7290 m<sup>3</sup>，土地整治 0.7h m<sup>2</sup>；植物措施包括景观绿化工程 0.7h m<sup>2</sup>；临时措施包括临时排水沟 1020m，临时沉砂池 4 个，挡土板 303 块，临时覆盖 3144 m<sup>2</sup>，洗车池一座。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排水沟 903m，表土剥离 7850m<sup>3</sup>，土地整治 0.75h m<sup>2</sup>；植物措施包括景观绿化工程 0.75h m<sup>2</sup>；临时措施包括临时排水沟 1152m，临时沉砂池 4 个，共设置挡土板 503 块，临时覆盖 5320 m<sup>2</sup>。为防止水土流失，对 2000 多平米的部分基坑和挡土墙采

用挂网高压喷浆；在基坑内设置 15 个集水坑（后作为地下室永久集水池），利用抽水泵将基坑内的集水排出；洗车池一座（含大型沉砂池 1 个）。为节约水资源和能源，本项目采用雨水收集中水利用方式进行雨水的二次利用，共建设 60 立方的雨水收集池 1 个，并设有溢流孔，现场有 28 个雨水收集井，同时这 28 个集水井可以起到沉沙池的作用。

根据批复，本项目水土保持防治目标的六项指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植被恢复系数 99%，林草覆盖率 27%。

实际达到六项指标：扰动土地整治率 96.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11，拦渣率 98.5%，植被恢复系数 99.5%，林草覆盖率 31.8%，均达到或超过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要求。

特别是为减少粉尘污染和工程造价，对该项目多余的挖方量填在学校东方红校区 15 号学生宿舍西头的低洼地带，未出校园红线范围，要求施工单位做好裸土覆盖的同时并施洒草籽，做好了绿化工作，并设置了排水设施防止水土流失。

本项目积极贯彻落实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目前虽于 2019 年底已竣工，但由于未进行水土保持验收，该项目未投入使用。

#### （四）工程质量及运行情况

为保证该项目落实批复意见，学校一方面自查自验，二是请内行，也就是《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创新创业大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单位——湖南水邦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定期的对项目水土保持进行检查，三是委托该项目的监理单位——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现场管理，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进行施工。上述单位责任心较强，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施工单位马上进行相应的

整改。正因为大家共同努力，工程各项防护措施到位，该项目从开工至今，未发生一起水土流失的事故，也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同时实现了水土保持零投诉。由于该项目植被恢复良好，水土保持设施到位并运行正常，达到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并优于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2020年5月24日，省建筑行业协会组织专家对该项目进行省优质工程评定检查，给予该项目质量、理念、环境等各方面给予高度评价，要求该项目积极申报“芙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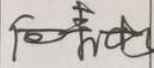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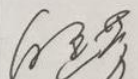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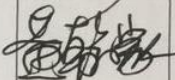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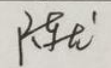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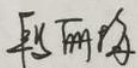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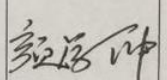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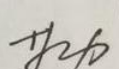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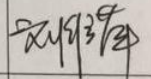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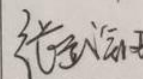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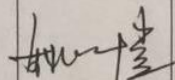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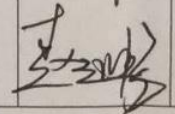
#### （五）验收结论

为保证该项目尽快投入使用，根据相关规定，学校组成各参建单位、水土保持报告书编制单位和一名省级水土保持专家的验收组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完成情况进行验收。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认真落实了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和建设资金，健全了质量管理体系，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根据批复意见，学校将在今后要认真做好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绿化区域加强抚育，巩固林草成活率和覆盖度，使其持续发挥水土保持效益。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坚持日常维护管理和重点检查维护相结合的原则。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向青松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基建处长		建设单位
组员	周莲君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审计处长		建设单位
	田建芳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财务科长		建设单位
	黄翰家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科长		建设单位
	陈龙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科长		建设单位
	段丽梅	湖南省建筑材料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代建单位
	颜学仲	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黄勋	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监理单位
	刘维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单位
	张武钢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姚人恺	湖南水邦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编制单位
专家	赵心畅	省级水土保持专业专家	专家		省级水土保持专业专家

**附件：**

- 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登记表
- 2、项目地理位置图(能依据图找到项目位置,显示出周边路网名称)
- 3、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决定书复印件(须带批复文号)
- 4、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含长沙市基本建设项目收费一览表〈有水土保持补偿费核收金额数量的 1 张〉或缴款通知书、湖南省非税收一般缴款书)
- 5、项目总平面竣工图(盖竣工章)
- 6、项目区现状 全景图(包括项目区全貌及影响范围区)



##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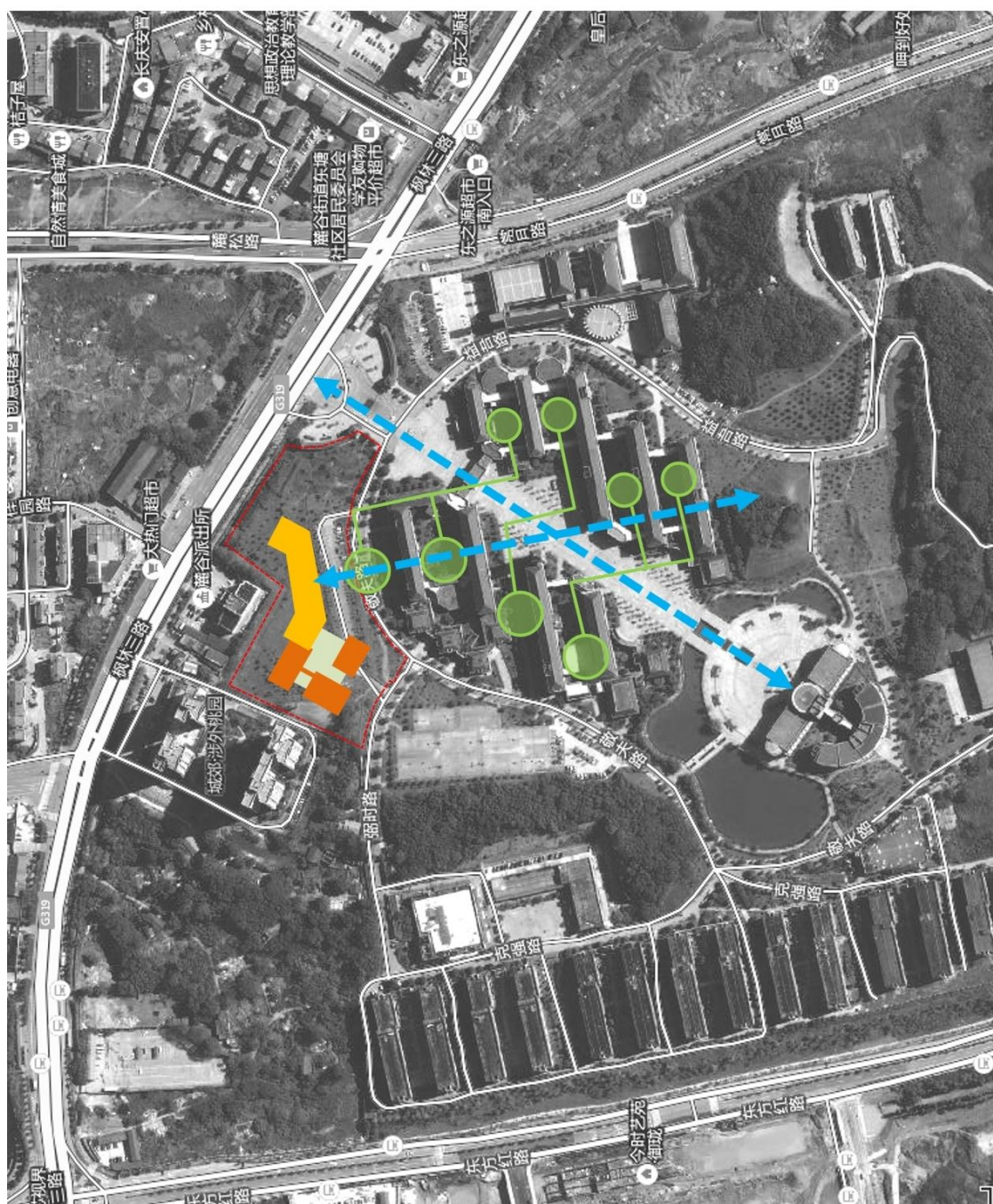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登记表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建设地点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 1015 号
	征占用地面积	2.23 hm <sup>2</sup>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4.01 hm <sup>2</sup>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	长沙市水务局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文号	【2017】6 号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时间	2017 年 3 月 20 日		工期情况	三年
	验收时间	2020 年 5 月 27 日		补偿费缴纳情况	已缴清
	邮编及通讯地址	邮编 410205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基建处		联系人及电话	陈龙 18874768053
公示情况	公示网址				
	公示日期				
	公众意见				
	公众意见落实情况				
报送材料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份数：3 份				
编制机构	名称	湖南省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段丽梅 13723891338
	备注	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表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需要提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及其附件。			

申请人（盖章）：

2020 年 5 月 27 日

# 地理位置图





第[2017]6号

关于“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许可决定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你单位报批《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创新创业大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请示及方案文本收悉。经审查，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长沙岳麓区枫林三路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内。项目总占地面积 2.23hm<sup>2</sup>。项目总投资为 8131 万元。你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对防治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二、《报告表》编制内容较全面，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目标明确，基本满足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可以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三、同意《报告表》关于水土流失现状的分析和预测结果。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的公告》（湘政函[1999]115 号文），项目区属湘中红壤丘陵重点治理区，水土流失以水力侵蚀为主。预测本工程水土流失总量 170.04t，新增水土流失量 156.69t。



四、《报告表》针对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各区防治措施，进行了调查、评估，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34.6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21.67 万元，植物措施 73.50 万元，临时措施 13.18 万元，独立费用为 23.37 万元，基本预备费 2.90 万元。

工程措施包括排水沟 497m、表土剥离 7290m<sup>3</sup>，土地整治 0.7hm<sup>2</sup>；植物措施包括景观绿化工程 0.7hm<sup>2</sup>；临时措施包括临时排水沟 1020m、临时沉砂池 4 个、挡土板 303 块、临时覆盖 3144m<sup>2</sup>。

五、基本同意《报告表》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意见和各区防治措施，实施过程中要注意以下几点：

1、项目严格实行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

2、施工道路、建材转运场等临时工程占地，原则应控制在合法征占地范围内，减少扰动面积，设置排水和稳定边坡等防护措施，弃土（渣）要及时清运至指定渣场堆放，施工结束后须恢复临时用地原有功能，必要时应采取植物措施防护。

3、各类施工活动应严格控制在规定区域内，严禁随意扩大占压土地面积和损坏地貌、植被。建设单位要加强临时性防护措施，控制施工过程中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4、项目建设须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

六、你单位在下阶段要重点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1、按照批复的方案落实水土保持资金，做好下阶段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招投标和施工组织管理等工作，加强对



施工单位的管理，切实落实好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应主动分阶段总结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3、开工同时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定期向我局提交监测成果，竣工验收前提交监测报告。

4、外购土石砂料，须明确料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并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5、项目建设的土石方调配和渣土外运方案，须报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6、按规定缴纳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七、你单位要按照水利部《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工程投入运行之前及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4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湘江新区基本建设项目收费反馈表

建设单位: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档案编号: 2018073102

规划许可证号	建设单位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总面积(m <sup>2</sup> )	规划面积(m <sup>2</sup> )	结构类型/栋数/楼层	设计单位名称	
	岳麓区枫林三路1015号	岳麓区							黄翰家
湘新建2[2018]0084号	项目地址	住宅面积(m <sup>2</sup> )	非住宅面积(m <sup>2</sup> )	应建人防面积(m <sup>2</sup> )	实建人防面积(m <sup>2</sup> )	已建人防面积(m <sup>2</sup> )	人防易地收费标准	施工单位名称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楼	岳麓区	22094.99		491.08	0	0	1152标准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合计		22094.99		491.08	0	0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元/m <sup>2</sup> )		减免金额(元)	已收金额(元)	缓征金额(元)	实收金额(元)	国土移交人/财政移交人	到账金额	到账日期
	住宅标准	非住宅标准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15	153	2540924	0	0	0	黄羽\杨蓓	0	
人防易地建设费	2200/1800/1440/1300/1	152	565724	0	0	0	黄羽\杨蓓	0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05		693846	0	0	0	黄羽\杨蓓	0	
绿化补偿费	0		0	0	0	0	黄羽\杨蓓	0	
合计		3800494	3800494	0	0	0			

以上税费已缴清

复价中心  
李伟明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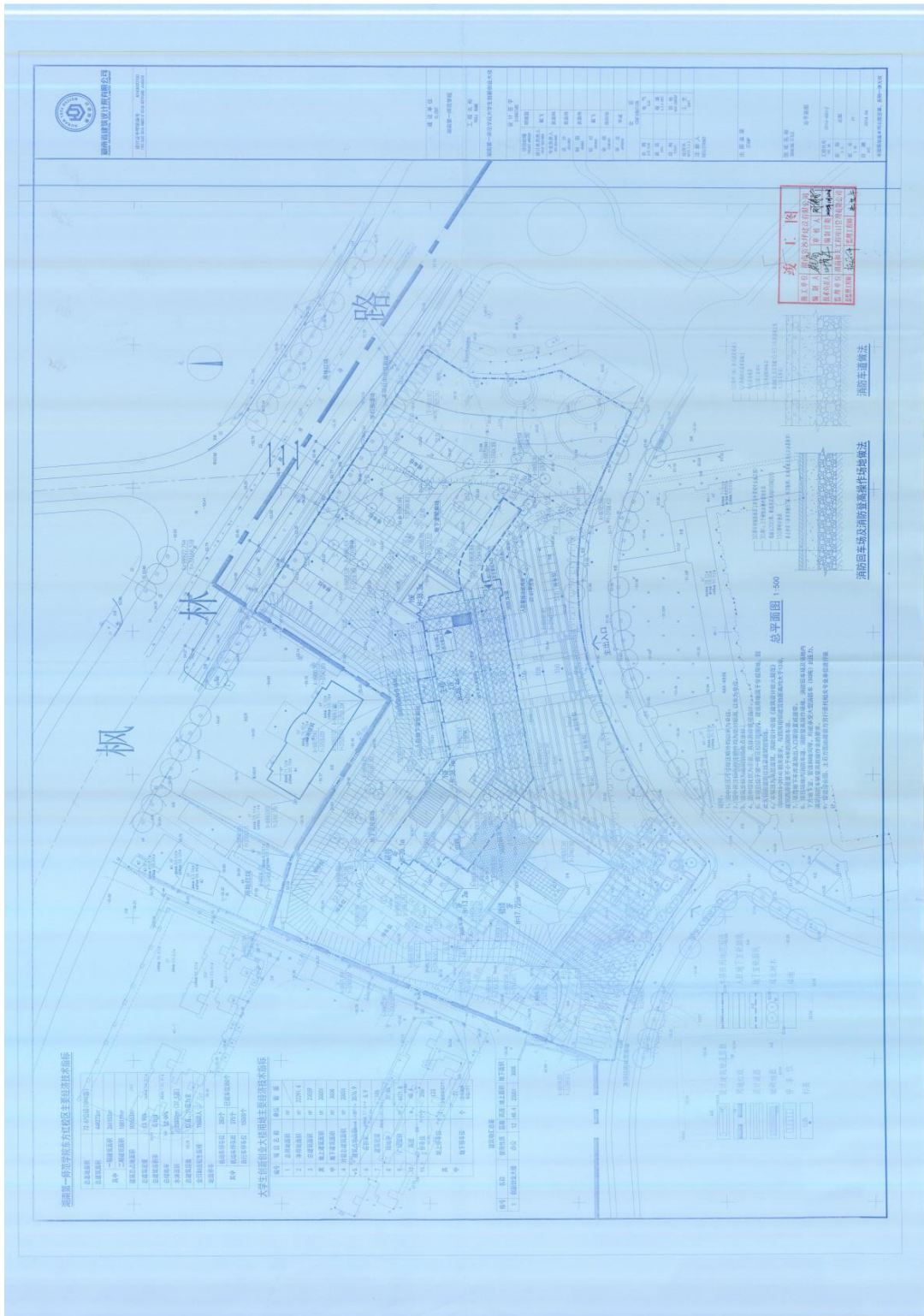
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财政局  
收费专用章



湘江新区财政局意见



附件 5 竣工总平面图





附件 6 项目区现状全景图

